

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2月11日在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2月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董事长提名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资格审查无异议，决定聘任刘鹤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【9】票，反对【0】票，弃权【0】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内设机构调整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【9】票，反对【0】票，弃权【0】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处置并核销低效或无效资产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【9】票，反对【0】票，弃权【0】票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2026 年投资计划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【9】票，反对【0】票，弃权【0】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工程建设项目投资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【9】票，反对【0】票，弃权【0】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12 日